



好 读 书 读 好 书

一位奥地利学者与北京的不解之缘

本报记者 曲鹏

教授古典语言 让中国人了解西方“正”传统

1988年,21岁的雷立柏从奥地利到台湾辅仁大学学习中国语言与哲学,一位精通山东方言的德国汉学家齐德芳送了他一枚印章,上面印着他的中文名字。“从今以后,你就叫做雷立柏。”老汉学家对他说。

雷立柏买了一本学生版《论语》,逐字逐句地查字典、背汉字,慢慢地,他终于可以阅读原文了。通过文字与2500年以前的孔子交流,他才真正地发现语言的乐趣和中国文化的魅力。孔子成为雷立柏最好的汉语教师。

1991年从台湾回国时,雷立柏途经香港来到北京,呆了两周。那时的北京,自行车多,汽车少,三环还没有立交桥,很多道路都是专为骑自行车的人设计的,“这里就是人间天堂”。

回到维也纳,雷立柏又学了3年半中文,1995年再次来到北京,师从汤一介教授,在北京大学哲学系攻读博士学位,从此他就留在了中国。

毕业后开始找工作,一位北大教师关于西方文化“反”与“正”的演讲启发了雷立柏。“他说西方的‘反’就是法国大革命后,反对封建、反对传统、反对宗教。但是西方文化还有一个‘正’的传统,那就是中世纪的传统。20世纪的中国知识分子基本了解西方的‘反’,了解非常激进的一些东西,却不了解‘正’的传统。”于是雷立柏选择了一项具有挑战性的工作——教中国人拉丁语或者古希腊语,帮助中国人更好地了解“正”的传统。

如今已在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任职14年的雷立柏,沉醉于拉丁语、希伯来语、希腊语等古典语言的学术研究与教学,是同事与学生眼中的“工作狂”。今年50岁的他无妻无子,在北京独身一人,却把他所教授的语言和书稿当作爱人和孩子,生活中除了工作,几乎没有休息、没有娱乐、没有社交,他在校内外教课,周末也不例外,他不停地写书、编写词典,已经用中文写作出版了40多本。

让雷立柏感到高兴的是,中国终于有人对西方古典语言感兴趣了,有50名学生选修希腊语课程,听希伯来语的有五个人。人大的课堂上除本班的学生外,也开始出现慕名赶来的旁听生。而在校外开设的课堂上,学生学习更积极主动,还有八十多岁的老人来听课。

几年前,雷立柏亲自设计了一款黑色T恤,定做了许多件,讲课、出席活动等公开场合总是穿着它,已经成了他的象征。T恤上面印着古埃及象形文字、古希伯来语、古希腊语和拉丁语的前5个字母,最后一行是中文“精神使人活”。“因为我教学生很多文字,但希望他们不会感觉枯燥或无聊。思想比文字更重要。”

在中国人民大学教古典语言的雷立柏是一个在北京生活了22年的奥地利人。两年前,一位家在深圳、曾在上海和香港求学的学生向他历数北京的诸多缺点和毛病。这番言论刺激了雷立柏,“我觉得有必要思考我和北京城的关系,北京是我家,我爱我家。”今年,他特地出版了一本替北京“辩护”的书——《我的灵都》。



讲述北京历史 在文化的相遇与碰撞中破除迷执

《我的灵都》是雷立柏已经出版的40多本书中唯一的一本非专业书籍。这本书将对多种语言的掌握、对中国历史的了解、对北京深沉的爱淋漓尽致地展现出来,读者看到的是一个多元文化交融、碰撞的北京城。

北京是雷立柏的灵都,因为在他看来,北京有很多有灵气的地方。他不喜欢超级宽大的桥和路,摩天大楼和广场也让他感觉到自己是“蚂蚁”。他喜欢小巷和让人感到舒服的小角落。1995年到2005年间,雷立柏每周骑自行车从北京大学到通州,喜欢走小路,途经郊区农村,偶尔会下车买水果蔬菜,跟朴实的乡下人搭讪。现在雷立柏不再像以前那样频繁地骑车,却习惯在天气好的时候去香山和附近的西山公园散步,从山上放眼眺望,“这样看北京的全景可是一种了不起的体验!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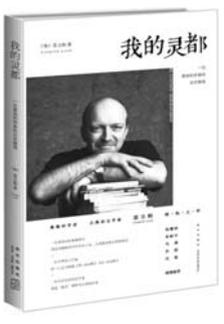
他享受一个人在墓园里沉思。从元朝的阿拉伯语墓碑和使用六种文字的居庸关,到明朝的阿汉双语石碑,明末的拉汉双语墓碑以及清初的汉满拉语墓碑,通过研究古代墓碑,雷立柏发现北京在历史上就是一个国际化的城市,而在1294年就有意大利人到北京教拉丁语。

把北京比作灵都,还因为北京是给予雷立柏灵感的精神性城市,他用世界的眼光凝视北京的历史与现在。

雷立柏认为北京是“东方的罗马”,正大规模运用着古罗马人发明的水泥,建设成为一个处处都能见到水泥的城市。假如中国的知识分子在学习西方“新传统”的同时,能够对西方文化“古老”“古典”“保守”的一面多一些了解,北京的老城墙、老庙和牌楼可能还得以保存。

雷立柏还把北京比作“中国的波士顿”,是“文都”和学术中心,本应作为国际桥梁和沟通的载体,但明清政府的闭关锁国政策长久地抑制了这种作用,19世纪末的北京成了一个相对落后、不开明、迷信而封闭的地方,朝廷掌握着很多信息,却不愿意与人民分享;与此不同的是,欧洲的出版界很早就唤起了读者的好奇心,能让读者知道得更多。

自称“世界公民”的雷立柏通过多种语言把握历史,理解北京。“在多种文明里看人类的现在与未来,就会站在一个高高的地方,思想的澄明和审美的快慰自然也流出。”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副院长、学者孙郁这样评价他。



《我的灵都》雷立柏 著 新星出版社

小说治愈了谁

伊格言(台湾作家): 小说中“比我更惨的那个人”有治愈作用

小说治愈要分为两部分,一是小说对读者的治愈,一是作者的自我治愈。一篇小说有没有疗效,要看读它的人,每个人会找到不同的侧重点。比如艾丽丝·门罗的小说《家具》,有人会觉得这是一部励志小说,因为它在鼓励人们走自己的路,即使未来不见得非常明确;但它也有可能是在打醒你,扇你一巴掌,浇你一头冷水,告诉你走这条路会导致阶级流动失败。引用昆德拉的话,每一部好小说都在告诉你:事情并不像你所想象的那样简单。小说到底能不能治愈,读者的责任比较大。

我读雷蒙德·卡佛的小说可以体会到那种永远都被生活击败的感觉。总是被生活击败,看到有这么多被生活击败的方式,就知道自己正在经历的只是其中一种罢了。要比惨的话,永远有人比你更惨,这是小说治愈我的方式。

止庵(作家,周作人、张爱玲研究者): 越是负能量的书对我越有正能量

小说最大的作用还是治愈作者,一个人通过写小说来解决他自己的问题。英国作家格雷厄姆·格林说:“写作是由不得我的事。好比我长了个疖子,只等疖子一熟,就非得把脓挤出来不可。”他讲的是文学对他自己的治愈作用。更多时候我是一个读者,如果有一个作

家能治愈我,那个人就是太宰治,没有一个人活得比他在他小说里写的那个人更惨。当我从生活中往下坠落的时候,一看下边还有一个人呢,他给我一种安全感,让我觉得还有一个兜底的人。越是负能量的书对我越有正能量,越是灰暗的书对我越光明,越是消极的书对我越积极,因为我从中间得到了一种勇气。

契诃夫写过一篇小说《苦恼》,讲一个马车夫出去拉活,他一边拉客人一边说,我今天太难受了,我儿子死了,就跟客人讲他儿子如何死的事。一天拉了七八个人,都没有把这件事讲完,没人愿意听。然后他就早早收工了,跟马说他儿子如何死的事,终于把这件事说完了。弗兰纳里·奥康纳写过一篇小说叫做《好人难寻》,说有一家人出去玩,路上遇见劫匪,全家人被打死,只剩一个老太太。她对劫匪说你们不应该这么做,我知道你们是很好的,你们只是偶然,一时兴起想做坏事,其实你们内心是很善良的,你们不会这么做……然后树林里一声枪响,劫匪后来说这老太太真啰嗦。这两篇是我读过的最绝望的小说。并非我拒绝“治愈”,我想说文学有一个很大的作用,它使我们坚强。

史航(编剧): 艾丽丝·门罗“专治各种不服”

网上有一句话叫“专治各种不服”,其实很多治愈也都是在治你对生活的各种不服,无论是艾丽丝·门罗还是弗兰纳里·奥

康纳,好多女作家专治各种不服。无论你多么趾高气扬、雄心万里,一旦看了她的小小说,就像泄气的皮球一样,你安静了,这种安静就像默默接受文字的电击一样,你说是治愈也可以。文学对读者不一定是佛光普照,有的时候也会粗暴碾压,看得你灰心丧气,于是各种不服都消失了。

杨庆祥(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教师): 在阅读中求取一种亲密关系

伍迪·艾伦的《午夜巴黎》作为一个疗愈系的电影,讲的就是一个作家想写一本伟大的著作,但是他写不出来,巨大的焦虑感使他产生一种幻觉:深夜,他在巴黎的街头被一辆车撞走,跟海明威、毕加索生活在一起,觉得自己生活在巴黎最美好的年代,然后他就被治愈了。

青山七惠在《一个人的巴黎》里写了一座大楼里的中年女清洁工,她特别孤独,常一个人跑到楼顶去喝一杯咖啡,然后喃喃自语:如果我是一个巴黎人,我生活在法国巴黎,我就不会这么孤独、这么寂寞。

不论是《午夜巴黎》还是《一个人的巴黎》,一个人都无法改变他在此时此刻的位置,我们只能爱自己,或者把对自己的爱投射到一个他的身上。所以在某种意义上,无论是阅读还是谈恋爱,都是在求取一种亲密的关系,唯一能够治愈我的就是一种亲密的关系。